

证券代码：300360

证券简称：炬华科技

公告编码：2021-034

##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04,387,1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如在本方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数，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14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四、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5月1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9号

咨询联系人：戴晓华

咨询电话：0571-89935881

传真电话：0571-89935899

####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2、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7 日